

2019 年度
淄博市淄川区住房保
障中心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部门职责
-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19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19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九、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一）贯彻落实住房和城乡建设方面的法律法规和政策，配合做好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相关地方性法规、政府规章草案的起草工作。参与研究住房和城乡建设重大问题并提出政策建议。配合做好优化营商环境有关工作。

（二）负责配合落实全区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发展规划和政策，参与全区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项目核查及年度计划落实的保障服务工作。负责全区城镇中等偏下收入和低收入家庭住房保障工作，参与拟订全区住房保障相关政策、规划并实施。配合做好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资金安排和使用工作。配合做好区级人才安居政策的落实和统计调度工作。

（三）配合做好区政府投资城镇保障性住房的筹集、分配和运营服务。做好城镇保障性住房相关价格标准的核定工作。

（四）配合做好深化住房制度改革工作，承担房改政策落实的保障服务工作。

（五）参与拟订全区物业服务行业发展规划和标准，参与制定物业管理相关政策并组织实施。为物业服务企业经营活动提供指导服务，参与拟订物业专项维修资金缴存、使用、管理制度并落实执行。指导物业用房的交付和使用。

（六）负责房地产业、物业服务、房产中介等行业发展与统计工作，为房地产、物业服务、房产中介等企业提供政策指导及服务保障工作。参与制定全区房屋租赁、房屋中介管理、国有土

地上房屋征收与补偿的制度并配合实施，负责制定全区国有土地上的征收计划。配合做好房地产市场管理的保障服务工作。

（七）负责全区保障性住房、直管公房的日常运营服务工作。

（八）负责为村镇建设提供综合服务工作。

（九）在职责范围内负责本单位、本行业领域的安全生产、环境保护、信访维稳、党建等工作。

（十）完成区委、区政府、区住建局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机构设置

从决算单位构成看，淄川区住房保障中心部门决算包括：淄川区住房保障中心决算。

纳入淄川区住房保障中心 2019 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预算单位 1 个，包括：

1、淄川区住房保障中心

第二部分

2019 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部门：淄博市淄川区住房保障中心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按功能分类）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4957.7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1	
三、上级补助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2	
四、事业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3	
五、经营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4	
六、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5	
七、其他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	36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7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8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39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0	967.0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1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2	
	14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	43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4	
	16		十六、金融支出	45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6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	47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8	4001.45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49	
	21		二十一、灾害防治及应急	50	
	22		二十二、其他支出	51	
	23		二十三、债务还本支出	52	
	24		二十四、债务付息支出	53	
本年收入合计	25	4957.72	本年支出合计	54	4968.47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26		结余分配	55	
年初结转和结余	27	10.74	年末结转和结余	56	
	28			57	
总计	29	4968.47	总计	58	4968.4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部门：淄博市淄川区住房保障中心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 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 次		1	2	3	4	5	6	7
合 计		4957.72	4957.72					
212	城乡社区支出	956.28	956.28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956.28	956.28					
2129901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956.28	956.2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001.45	4,001.45					
22101	保障性安居工程 支出	3,951.45	3,951.45					
2210103	棚户区改造	3,850.00	3,850.00					
2210106	公共租赁住房	101.45	101.45					
22103	城乡社区住宅	50.00	50.00					
2210301	公有住房建设 和维修改造支出	50.00	5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本表金额转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部门：淄博市淄川区住房保障中心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 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 次		1	2	3	4	5	6
合 计		4968.47	967.02	4001.45			
212	城乡社区支出	967.02	967.02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967.02	967.02				
2129901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967.02	967.0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001.45		4,001.45			
22101	保障性安居工程 支出	3,951.45		3,951.45			
2210103	棚户区改造	3,850.00		3,850.00			
2210106	公共租赁住房	101.45		101.45			
22103	城乡社区住宅	50.00		50.00			
2210301	公有住房建设 和维修改造支出	50.00		5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部门：淄博市淄川区住房保障中心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 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4957.7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2			
	3		三、国防支出	33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5		五、教育支出	35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967.02	967.0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14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44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4001.45	4001.45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21		二十一、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1			
	22		二十二、其他支出	52			
	23		二十三、债务还本支出	53			
	24		二十四、债务付息支出	54			
	25			55			
本年收入合计	26	4957.72	本年支出合计	56	4968.47	4968.47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7	10.74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57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8	10.74		58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9			59			
总计	30	4968.47	总计	60	4968.47	4968.4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为万元时，因四舍五

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部门：淄博市淄川区住房保障中心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 次		1	2	3
合 计		4968.47	967.02	4001.45
212	城乡社区支出	967.02	967.02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967.02	967.02	
2129901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967.02	967.0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001.45		4,001.45
22101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3,951.45		3,951.45
2210103	棚户区改造	3,850.00		3,850.00
2210106	公共租赁住房	101.45		101.45
22103	城乡社区住宅	50.00		50.00
2210301	公有住房建设和维修改造支出	50.00		5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 06 表

部门：淄博市淄川区住房保障中心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727.04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67.74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175.71	30201	办公费	24.36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197.43	30202	印刷费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174.32	30203	咨询费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0106	伙食补助费	12.26	30204	手续费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30107	绩效工资		30205	水费	0.44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1.90	30206	电费	3.42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23.83	30207	邮电费	1.59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0.85	30208	取暖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9.75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68	30211	差旅费	0.26	31006	大型修缮	
30113	住房公积金	48.31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0.90	31008	物资储备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14	租赁费		31009	土地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72.23	30215	会议费		31010	安置补助	
30301	离休费	13.73	30216	培训费	5.93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02	退休费	145.91	30217	公务接待费	0.35	31012	拆迁补偿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304	抚恤金	11.61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6	救济费	0.99	30226	劳务费	15.79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6.90	312	对企业补助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3.52	31201	资本金注入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08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0.60	31204	费用补贴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1205	利息补贴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61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99	其他支出	
						39906	赠与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9999	其他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899.28	公用经费合计					67.7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本表金额转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部门：淄博市淄川区住房保障中心

单位：万元

预 算 数						决 算 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 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 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3.44		3.08		3.08	0.36	3.43		3.08		3.08	0.3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年初预算数，决算数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部门：淄博市淄川区住房保障中心

单位：万元

项 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 次		1	2	3	4	5	6
合 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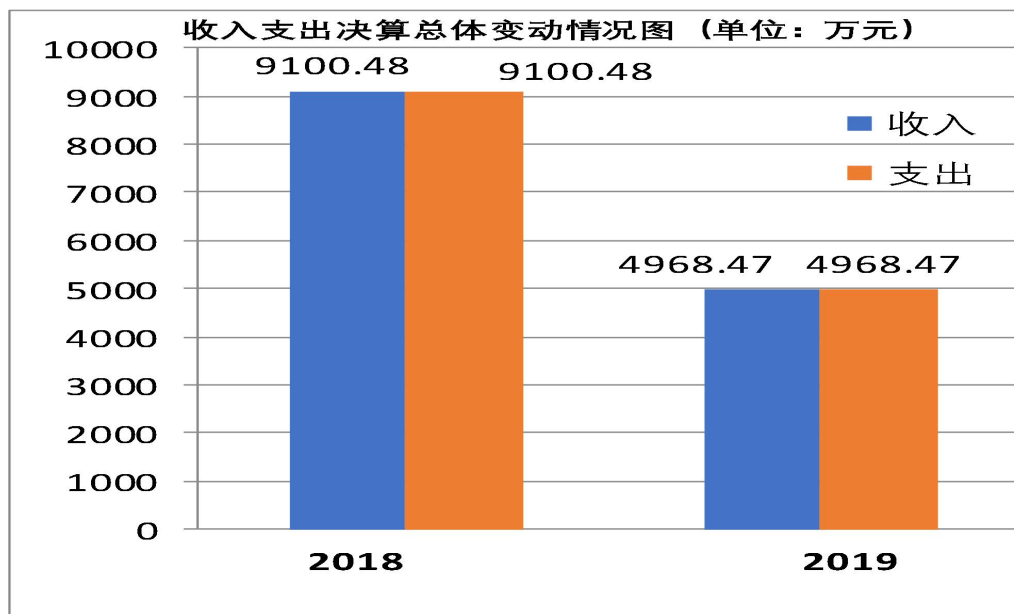
淄川区住房保障中心没有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第三部分

2019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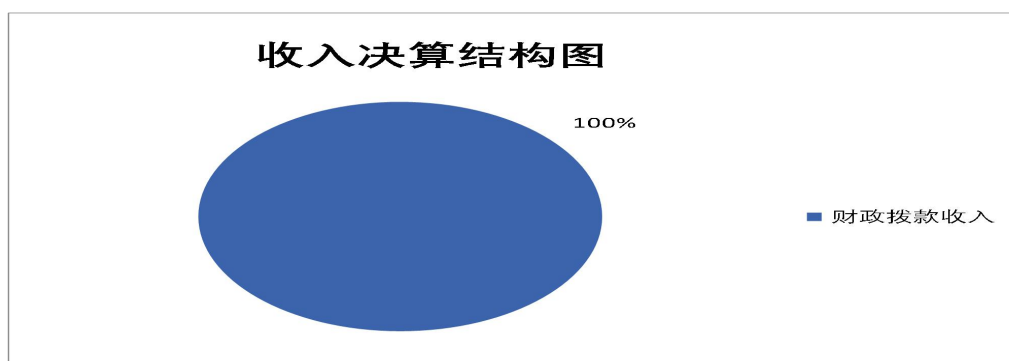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9 年度收入 4968.47 万元、支出 4968.47 万元。与 2018 年相比，收入减少 4132.01 万元，下降 45.4%、支出减少 4132.01 万元，下降 45.4%。主要是住房保障支出棚户区改造项目减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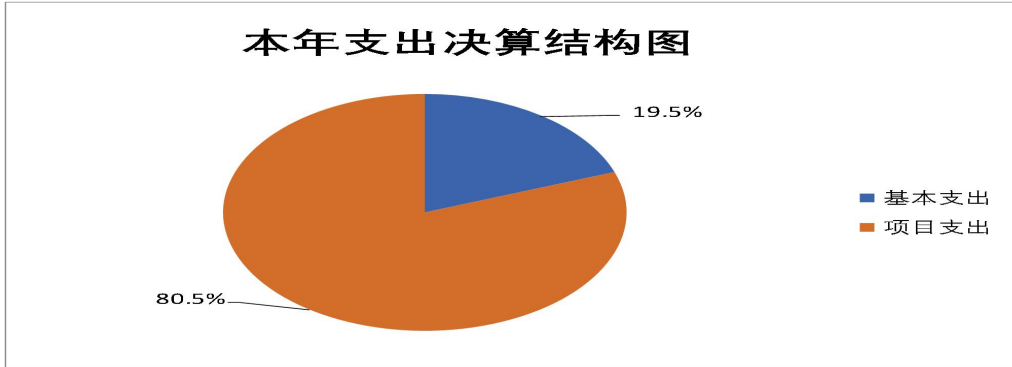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收入合计 4957.72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4957.72 万元，占 100%；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 0%；其他收入 0 万元，占 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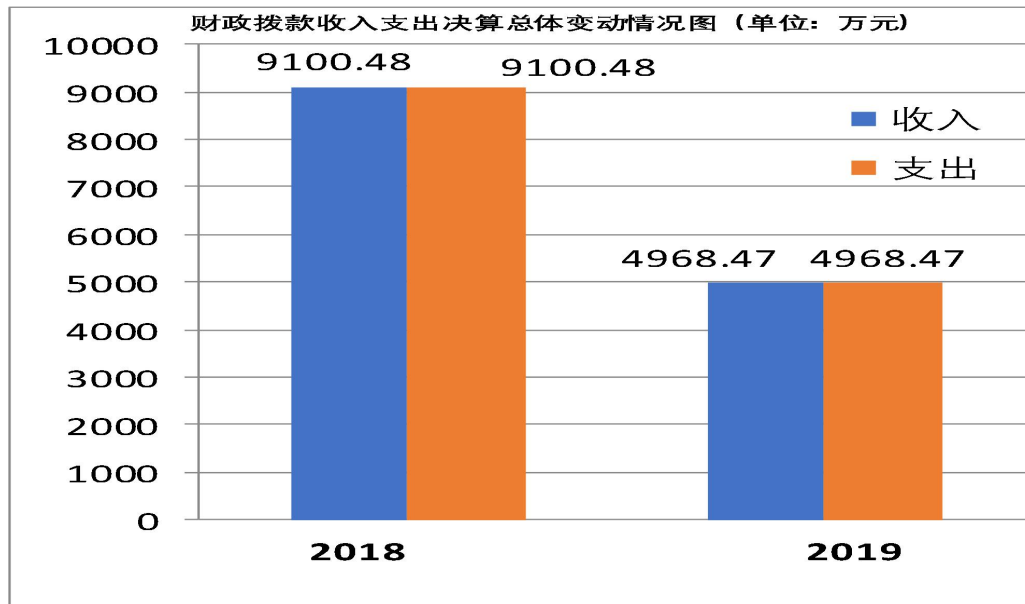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支出合计 4968.47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967.02 万元，占 19.5%；项目支出 4001.45 万元，占 80.5%。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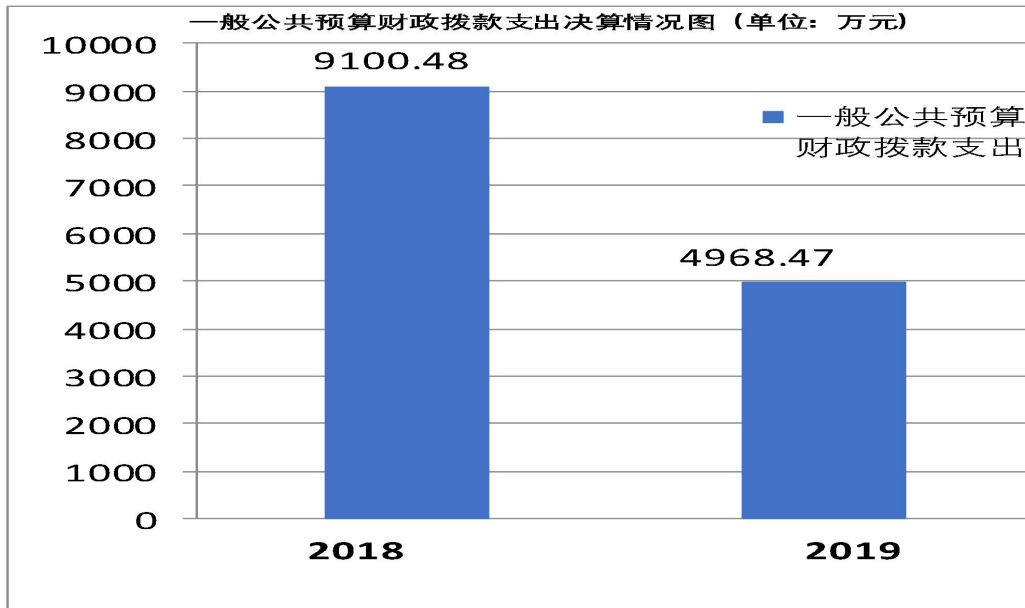
2019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 4968.47 万元、支出 4968.47 万元。与 2018 年相比，财政拨款收入减少 4132.01 万元，下降 45.4%、支出减少 4132.01 万元，下降 45.4%。主要是住房保障支出棚户区改造项目减少。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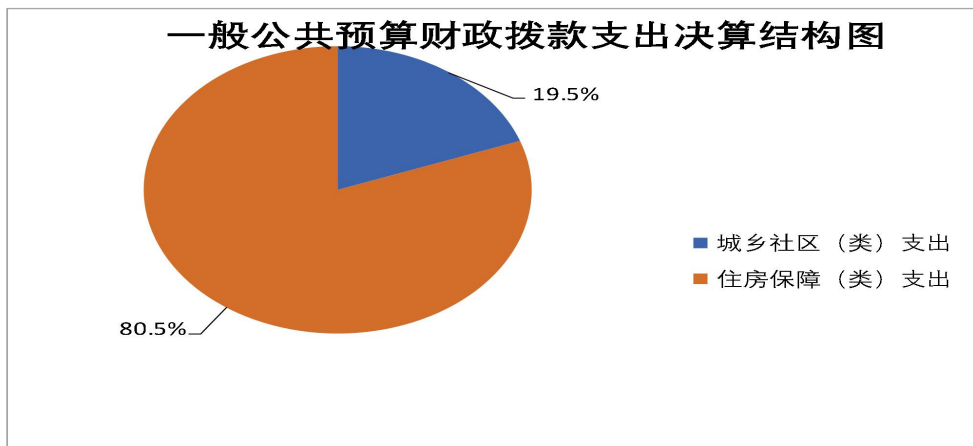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19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4968.47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与 2018 年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减少 4092.27 万元，下降 45.2%。主要是住房保障支出棚户区改造项目减少。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19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4968.47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城乡社区（类）支出 967.02 万元，占 19.5%；住房保障（类）支出 4001.45 万元，占 80.5%。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19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763.62 万元，支出决算为 4968.4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650.7%。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单位人员工资、公用经费增加以及保障性安居工程包括棚户区改造和公共租赁住房项目资金是上级财政拨入的项目资金。其中：

1、城乡社区支出（类）其他城乡社区支出（款）其他城乡社区支出（项）。主要反映用于淄博市淄川区住房保障中心人员工资、日常运转支出和在职及离退休人员医疗费用支出。年初预算为 713.62 万元，支出决算为 967.0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35.5%。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人员工资和公用经费增加。

2、住房保障支出（类）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款）棚户区改造（项）。主要反映用于棚户区改造项目支出。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3850 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棚户区改造款是上级财政拨入的住房保障项目资金。

3、住房保障支出（类）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款）公共租赁住房（项）。主要反映用于公共租赁住房项目工程支出。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01.45 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公共租赁住房项目款是上级财政拨入的住房保障项目资金。

4、住房保障支出（类）城乡社区住宅（款）公有住房建设和维修改造支出（项）。主要反映用于公共租赁住房维修项目支出。

年初预算为 50 万元，支出决算为 50 万元。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持平。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9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 967.02 万元，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支出具体情况如下：

人员经费 899.28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救济费。

公用经费 67.74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总体情况及增减变动原因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范围包括淄博市淄川区住房保障中心，共 1 个预算单位。2019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决算数为 3.4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9%，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3.0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公务接待费 0.3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9%。

2019 年“三公”经费决算比年初预算数减少 0.01 万元，主

要原因是公务接待费用减少。其中：因公出国（境）费与2019年预算持平、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与2019年预算持平、公务接待费减少0.01万元。公务接待费减少的主要原因是公务接待减少。

（二）“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因公出国（境）费决算数为0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总数的0%。2019年使用财政拨款安排0单位，因公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决算数为3.08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总数的90%。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0万元，2019年淄川区住房保障中心使用财政拨款购置公务用车0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3.08万元，主要用于公务用车日常维护维修、过路过桥费、汽油费。2019年淄川区住房保障中心财政拨款开支运行维护费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2辆。

3、公务接待费决算数为0.35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总数的10%。2019年公务接待全部为国内公务接待，主要用于物业管理考核和调研接待，共计接待2批次、20人次，其中外事接待0批次、0人次。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没有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收支。

九、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本部门所属预算单位全部为事业单位，无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19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5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5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 万元。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单位共有车辆 9 辆，其中，符合规定的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2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7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单位的一般公务用车；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四）预算绩效情况

1、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淄博市淄川区住房保障中心按照“谁用款、谁评价”的原则，组织对 2019 年度公租房维修项目进行全面自评，涵盖项目 3 个，涉及预算资金 92.1 万元，占部门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

本部门组织对公租房维修等 1 个项目开展了绩效评价，涉及资金 50 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上述 1 个项目完成情况较好，主要表现为：公租房维修项目经过政府采购中心招投标正规程序确立，立项程序完整、规范，设置了明确的绩效目标，财务相关管

理制度较健全，预算执行及时、有效，群众满意度较高，基本实现了预期。评价显示，项目实施在提升城镇化质量、改善群众居住条件发挥了突出作用，该项目惠及低收入群体用户，解决其生活中期望解决的难题，提高政府公信度，绩效比较显著。

2、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淄川区住房保障中心 2019 年度部门预算项目绩效自评的 3 个项目中，“公租房维修”项目自评等级为优，“棚户区改造”项目自评等级为中，“政府周转用房物品购置”项目自评等级为优。从自评情况看，项目支出绩效管理的重视程度进一步提升，大部分项目有序开展，加强了公租房、直管公房和棚户区项目的基础性建设，保障房屋住用安全，保持和提高房屋的完好程度与使用功能；但也存在部分项目产出指标低于预期、项目实施进展慢、开工率低、更换维修项目较多等问题。

今年在部门决算中反映了 2019 年度淄博市淄川区住房保障中心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情况，以及“公房维修”等 3 个项目的绩效自评具体结果。（详见“第五部分 附件”）

3、部门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以“公租房维修”项目为例，该项目绩效评价综合得分 100，评价结果为“优”。（绩效评价报告详见“第五部分 附件”）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按现行管理制度，区级部门决算中反映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

二、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包括事业单位收到的财政专户实际核拨的教育收费等。

四、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七、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用本年的“财政拨款收入”“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资金”“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等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

金。

八、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以及从非财政拨款结余或经营结余中提取的各类基金。

十、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未全部执行或未执行，结转到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一、基本支出：指单位为保障其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日常公用支出。

十二、项目支出：指单位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的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三、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四、“三公”经费：指区级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

税)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五、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六、城乡社区支出(类)其他城乡社区支出(款)其他城乡社区支出(项):指淄博市淄川区住房保障中心人员工资和日常公用经费等方面支出

十七、住房保障支出(类)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款)棚户区改造(项):反映淄川区用于棚户区改造方面的支出。

十八、住房保障支出(类)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款)公共租赁住房(项):反映淄川区用于新建、改建、购买、租赁、维护和管理公共租赁住房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类)城乡社区住宅(款)公有住房建设和维修改造支出(项):反映淄川区用于公有住房建设及尚未出售或不可售共有住房维改造的支出。

第五部分

附 件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结果汇总表

部门（单位）名称：淄博市淄川区住房保障中心

序号	项目名称	得分
1	公租房维修	100
2	棚户区改造	77.6
3	政府周转用房物品购置	10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19 年度)

项目名称		公租房维修							
主管部门及代码		淄川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实施单位	淄川区住房保障中心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50	50	50	10	100%	10		
	其中：财政拨款	50	50	50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严格执行 2019 度公租房大中维修楼面防水、上下水管道更换、室内墙面粉刷等维修任务			按期完成各项维修任务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指标 1：公房进行屋面防水、暖气管道改造、上下水管道、室内墙面	屋面防水约 9000 平方米，暖气管道改造约 30 户，室	100%	12.5	12.5		
			质量指标	指标 1：各项维修达到	维修率 100%达到	100%	12.5	12.5	
			时效指标	指标 1：及时完成	12 月底前完成	100%	12.5		
			成本指标	指标 1：成本控制在计	50 万	100%	12.5	12.5	
	效益指标 (30分)	经济效益指	社会效益指	指标 1：保障房屋住用	坚持“住户至上、	100%	7.5	7.5	
			生态效益指	指标 1：符合周边一体	房屋完好	100%	7.5	7.5	
			可持续影响	指标 1：公租房持续	40 年	100%	7.5	7.5	
			满意度指	服务对象满	指标 1：住户满意	100%	100%	10	10
	总分		100				10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19 年度)

项目名称		棚户区改造项目						
主管部门及代码		淄川区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淄川区棚户区改造领导小组办公室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00	300	30	10	100%	10	
	其中：财政拨款	300	300	0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实现 2019 年上报新棚改项目本年度内实现开工建设。			淄川区上报 2019 年省级棚改 6 个项目 474 户，涉及三个镇办，采用实物安置模式。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 分)	数量指标	指标 1: 6 个项目 474 户	100%	100%	12.5	12.5	
		质量指标	指标 1: 开工率	100%	10.5%	12.5	1.3	开工率低。压实责任，细化举措，加快项目拆迁开工进度。
		时效指标	指标 1: 年内开工建设	100%	10.5%	12.5	1.3	开工率低。 压实责任，细化举措，加快项目拆迁开工进度。
		成本指标	指标 1: 合理控制成本	100%	100%	12.5	12.5	
	效益指标 (30 分)	经济效益	指标 1: 增加政府财政收入	100%	100%	7.5	7.5	
		社会效益	指标 1: 增加完善配套设施，提高城市品质转型。	100%	100%	7.5	7.5	
		生态效益	指标 1: 增加公共绿地，提升城市生态承载力。	100%	100%	7.5	7.5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 1: 坚持拆建分离，集中安置，整体规划，优化城市功能分区，加快城市转型升级。	100%	100%	7.5	7.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	指标 1: 加大财政资金扶持力度，推进棚改项目顺利开展。	100%	100%	10	10	
总分					100	77.6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19 年度)

项目名称		政府周转用房物品购置						
主管部门及代码		淄川区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淄川区住房保障中心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2.1	12.1	12.1	10	100%	10
		其中：财政拨款	12.1	12.1	12.1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严格执行淄川区财政局川财经建指[2019]7号文件要求，对政府周转用房进行购置物品				按期完成物品购置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政府周转用房物品购置	青岛一木床、床垫、床头柜5套；床上用品10套；厨具餐具餐桌等6套；电热水器22个	100%	12.5	12.5	
		质量指标	对政府周转用房	购置后正常	100%	12.5	12.5	
		时效指标	及时完成	2019年6月	100%	12.5		
		成本指标	政府周转用房物	12.1万元	100%	12.5	12.5	
	效益指标 (30分)	经济效益指	政府周转用房物	完善配套设	100%	7.5	7.5	
		社会效益指	政府周转用房物	社会满意度	100%	7.5	7.5	
		生态效益指	政府周转用房物	满足周转用	100%	7.5	7.5	
		可持续影响	政府周转用房物	长期使用	100%	7.5	7.5	
	满意度指	服务对象满	住户满意	100%	100%	10	10	
总分		100					100	

2019 年度淄博市淄川区住房保障中心 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一、项目基本概况

(一) 公房维修项目依据淄川区住房保障中心《关于 2019 年大中维修计划》，经过政府采购中心招投标正规程序确立。其实施主体为淄川区住房保障中心，每年用于项目资金 50 万元整。主要用于淄城房管所、洪山房管所、昆仑房管所的所有公房修缮。项目年度预算绩效目标公房维修率 100%，工程质量合格率 100%。

(二) 项目绩效目标情况

每年按时完成目标维修任务

二、项目绩效评价工作情况

(一) 评价的目的：为了更好的完成目标任务

(二) 评价原则上本着实事求是用户至上的原则，评价方法：自上而下的让用户打分评议。

(三) 项目绩效评价过程

- 1、准备评议材料、内容，做好明细测评表；
- 2、按比例分发至住户手中，分（好、中、差）评议打分；
- 3、单位汇综，得出结果。

三、项目绩效评价指标分析情况

（一）项目资金情况分析

- 1、每年按时专项维修资金拨付到位；
- 2、项目资金按照专款专用，用于公房的楼面防水，上下水管道，暖气管道更换、铝合金门窗制作、室内墙面刮腻等维修使用。

（二）项目实施情况分析

- 1、项目组织具体由单位建设服务科组织安排实施。
- 2、项目管理由各房管所、建设服务科，按照用户提出维修内容，房管所填写维修审批表再由建设服务科安排维修人员现场查看，预算金额后由分管领导、领导审批签字年组织实施。

（三）项目绩效情况分析

- 1、项目经济性分析
 - （1）、项目成本预算每年都控制在 50 万元以内；
 - （2）、由于维修（每年）项目内容多，没有结余。
- 2、项目的效率性分析
 - （1）、按照不同季节按照年初维修计划逐项实施；
 - （2）、项目完成质量按照维修要求全部合格。
- 3、项目的效益性分析
 - （1）、项目预期目标 100%按时完成。
 - （2）、项目实施惠及普通用户，解决其生活中期望解决的难题，以此提高政府公信力。

四、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的问题和建议

按照政府指示要求，把有限的资金用在关键的地方惠及普

通百姓，维修项目按流程步骤逐项实施。

五、其他需要说明问题

由于当前公房大都建于 70、80 年代，年代已经较长，每年都需要一大部分维修资金用于修缮，用于投入公房的维修资金较少，造成部分亟待解决的维修项目积压。虽然现在每年投入的维修费用又在逐年增加，但是依据财政每年拨付的 50 万元维修资金，做到合理使用应修尽修。